

# 宜良县自然资源局文件

宜自然资发〔2024〕26号

## 宜良县自然资源局 土地执法、实用性村庄规划、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 1. 土地执法项目

2023年，自然资源部下发土地卫片执法检查下发图斑344个，面积2686.95亩，耕地面积819.01亩（基本农田面积360.31亩），均已完成核查。涉及违法图斑161宗，面积575.98亩，耕地面积173.29亩（基本农田面积64.55亩）。其中：非粮化违法违规用地56宗，面积134.03亩，耕地面积62.7亩（基本面积44.92亩）；非农化违法用地105宗，面积441.95亩，耕地面积

110.59 亩（基本面积 19.63 亩）。现已整改非农化违法用地 33 宗，整改耕地面积 80.83 亩。我县违法占耕比为 32.12%，扣除重点工程违法用地 22.75 亩后为 9.8%。

## 2.实用性村庄规划

完成了全县 108 个行政村的规划成果的县级审查，正在统筹划定村庄建设边界及新增建设规模，使本轮村庄规划真正的做到“好用、管用、实用”。2021 年—2023 年“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成果已通过 2023 年第三次、第四次县规委会审议，且已拟定《宜良县“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审批及入库备案工作方案》，已有 87 个行政村取得政府批复，审批率达 80.6%；35 个行政村已对接编制单位正在准备报市局入库备案。

## 3.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2023 年全县地质灾害隐患点 145 处，受地质灾害威胁人口达 2347 户 9206 人，受威胁财产 35534 万元。安排落实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人员 288 人，发放地质灾害防灾工作明白卡 145 份，地质灾害隐患点通知书 145 份。对全县各乡镇（街道）开展地质灾害培训 8 次，培训人数共计 442 人；组织开展县级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演练 1 次，参加人数 180 人。落实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工作。积极向上级申请地质灾害防治经费，用于监测员补助经费、应急演练经费、宣传培训经费、宣传资料费、应急抢险及治理经费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主要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 1.土地执法项目

###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部下发卫片图斑的内业对比，数据录入和违法用地用矿查处、整改、并核查、填报数据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每月1次；并自行组织开展县级卫片检查；做好日常执法监管工作，综合应用卫片成果和违法行为处理信息系统数据成果，评估乡镇（街道）年度自然资源管理秩序状况。提请县人民政府对自然资源管理秩序混乱、违法用地用矿情况严重的乡镇（街道）开展约谈，并会同相关部门启动问责。要以规范查处违法行为和推动查处整改落实到位为重点，督促县人民政府积极采取措施，消除自然资源违法姿态。通过自然资源卫片执法检查，将违法行为发现在初始，解决在萌芽，为自然资源科学监督、快速决策提供依据，不断促进自然资源监管的信息化、规范化、科学化，提高自然资源的管理与服务水平。

### (2)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通过开展卫片检查，发现违法违规用地用矿行为，对发现的违法案件，及时制止违法用地、用矿行为，震慑潜在违法行为。挽回或制止国家资源和经济损失不低于3000万元，督促做好日常执法监管、督促相关乡镇（街道）依据查找反馈意见进行整改和纠正，有效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有效遏制违法违规用地行为。

## 2.实用性村庄规划

### (1)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2021年实施“干部规划家乡行动”以来，各地各单位广泛动员国家公职人员、乡贤能人等参与编制集农村产业发展、基层党建、人才发展和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为一体的“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取得了一定成效，受到农村基层组织和群众的好评，初步形成汇聚各方力量参与乡村振兴的局面，各地各单位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定期研究谋划，形成村庄规划成果，完成县级审查。

### (2)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通过动员回乡干部和乡贤能人参与村庄规划，注重挖掘村庄自身优势资源，壮大产业资源，传承文化资源，以资源谋求乡村产业振兴；专项及相关村庄规划，明确村庄发展方向，落实重点项目，保障村庄在宅基地、配套设施、产业发展等方面的实际需求，提高规划乡村的实用性，实现村集体每年不低于7万元的收益。

## 3.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 (1)项目绩效目标责任制和阶段性目标

①项目绩效总目标：确保我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有序开展，进一步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基础工作，全面提升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和防灾减灾能力，有效减少和避免地质灾害发生面导致的生命财产损失，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项目实施工作，全面提升地质灾害减灾能力。

②年度目标：结合我单位设定的项目产出目标、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目标，以及2023年我单位制定的工作任务，保障我县地质灾害防治有序开展，有效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2023 年全县地质灾害隐患点 145 处，其中滑坡 113 处，崩塌 13 处，泥石流 19 处，较去年减少 8 个，核减 8 个。全县受地质灾害威胁人口达 2347 户 9206 人，受威胁财产 35534 万元。安排落实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人员 288 人，发放地质灾害防灾工作明白卡 145 份，地质灾害隐患点通知书 145 份，两卡一书发放率 100%。印发《宜良县 2023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方案》、《宜良县 2023 年度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及《宜良县 2023 年度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建设方案》等三个方案，成立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统一组织、领导全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三)项目实施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资金到位、资金使用、资金管理、项目组织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资金使用。

(1)土地执法项目

2023 年，县财政拨付土地执法项目年终决算数 9.64 万元，其中：省级安排 9.64 万元；2023 年我局实际支付土地执法项目年终决算数 9.64 万元。

(2)实用性村庄规划

2023 年，县财政拨付实用性村庄规划项目年终决算数 339.47 万元，其中：市级安排 339.47 万元；2022 年我单位实际支付实用性村庄规划项目年终决算数 339.47 万元。

(3)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2023 年，县财政拨付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年终决算数 74.29 万

元，其中：市级安排 74.29 万元；2023 年我单位实际支付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年终决算数 74.29 万元，其中：支付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指导服务费 15.29 万元，支付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人员补助 59.00 万元。

## 2.资金管理、项目组织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我单位严格按照省、市要求和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格遵循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的管理原则；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紧盯项目设立的绩效定位、目标，抓好项目实施监控，确保完成项目设定各项指标得到落实；加强项目监管，严格遵循专项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杜绝截留、挤占、挪用现象，不虚列支出，控制项目“三公”经费支出；确保项目资金安全，让项目资金发挥最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盯紧资金使用、管理，项目组织和管理细节，做到事前审批、事中监管、事后检查制度，把握项目资金在使用上、管理上、绩效考评等重点关口，从制度和程序上严格规范、堵塞资金漏洞，消除资金隐患。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一是建立项目建设台账，制订以月为序时进度的实施方案，作为项目完成情况的主要依据。二是完善项目领导小组，实行“一个项目、一名局领导、一支责任班子、一套实施方案”的项目推进机制。项目进行落实和督促，对责任落实、完成进度、现场督促进行绩效考评，通过完善项目考评，使项目建设落实到各乡镇（街道）实施单位。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我单位把项目建设作为 2023 年重点工作来完成，2023 年我单位主要项目实施 3 个，实际支付 423.40

万元，通过项目实施，有力保障我县耕地保护、村庄规划和全面提升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和防灾减灾能力，有效减少和避免地质灾害发生面导致的生命财产损失，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项目实施工作，全面提升地质灾害减灾能力。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 1.土地执法项目

组织各乡镇（街道）开展全面核查和判定，消除自然资源违法状态，将违法行为发现在初始，解决在萌芽状态，为我县自然资源科学监管、快速决策提供依据，不断促进自然资源监管信息化、规范化、科学化，提高自然资源的管理与服务水平。

#### 2.实用性村庄规划

严格按照《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室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干部回乡规划乡村振兴行动”实施意见>的通知》（昆办通[2021]30号要求，实用性村庄规划开展规划编制，行政村原则上每村编制1个“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每个涉农行政村围绕“五大振兴”编制5个单项方案，造福全县农村人民群众。

#### 3.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通过对2023年度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绩效评价，对部门设定的项目产出目标、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目标进行分析，总结经验，对2023年地质灾害防治经费支付进行预期评价，使有限的地质灾害防治资金支出最大化的服务地质灾害隐患点的人民群众，改善地质灾害防治隐患点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分析评价等内容

项目评价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2023年5月22日至2023年5月31日开始收集项目自评材料，了解财政性资金支出情况，查清项目资料并收集相关资料，按要求设计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和标准等个性化指标。第二阶段2023年6月1日至2023年6月15日，现场抽查项目资金使用、分配、监管、财务会计管理以及组织管理情况。第三阶段2023年6月15日至2022年6月20日对项目使用进行综合评价，并撰写评价报告。

评价过程中，评价工作人员根据预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实施进行评价，并根据项目评价情况得到整体评价结论，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项目土地执法、实用性村庄规划、地质灾害防治，涉及财政安排资金423.40万元。

### 三、项目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2023年我单位共实施3个项目，通过与各科室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和收集的项目资料，按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结果98分，等级“优”，主要绩效分析是：

#### 1.项目经济性分析

2023年省、市级转移支付安排到位资金423.40万元，财政安排资金支出423.40万元，占省、市转移支付资金总额的100%。其中：土地执法项目支出9.64万元，实用性村庄规划项目支出339.47万元，地质灾害防治项目支出74.29万元。

#### 2.项目效率分析

2023年我单位实施的3个项目，项目于2023年1月1日开始实施，截止2023年12月31日，土地执法项目支出9.64万元，已全部完成，实用性村庄规划项目支出339.47万元，完成100%，地质灾害防治项目支出74.29万元，完成100%。县财政应加快安排项目资金支出力度，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3.项目效益性分析

2023年，根据省、市安排转移支付安排到位资金423.40万元，支出项目资金423.40万元，全部完成。土地执法项目、实用性村庄规划项目和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达到了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和实施计划。

## 四、存在的问题

1.虽然中央、省市政府对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推动力度不断加大，但部门相关人员对财政资金绩效管理认识不够充分；单位科室之间联动性、项目实施过程中沟通对接不够，工作信息不能按时共享，影响财政资金绩效评价有效推进。

2.应专门设置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科，从而满足部门从资金安排、项目实施、项目资料汇集、资金支出评价，形成一系列的工作机制。

## 五、有关建议

1.建议上级部门和本级部门在安排项目资金的同时，进一步明确该项目资金要达到的各项指标的要求；本级部门完成该项目实施方面，对项目产出的指标设置要尽量细化，规范。

2.本级部门应尽一步建立完善项目的事前审查、事中监控、事后检查制度，严把财政资金的使用、管理、绩效考评各阶段关口；加强财政资金监督，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原则，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使之发挥最大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3.本级部门各科室应团结协作，积极配合相关部门调配财政资金，加快资金拨付，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做好资金的绩效管理考评工作。

4.建立完善财政资金支出方面制度，通过建章立制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拨付和使用，使财政资金使用更加规范化、透明化和制度化。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宜良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6月15日



# 宜良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土地执法、实用性村庄规划、地质灾害防治

项目单位 宜良县土地执法大队、规划科、矿产地质环境科

主管部门 宜良县自然资源局

评价方式：部门（宜良县自然资源局）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宜良县自然资源局）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4年6月15日

宜良县自然资源局（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	赵旭、李平			联系电话	67528653		
项目地址	宜良县8个乡镇(街道)			邮编	6521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3年1月起至2023年12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 (万元)	423.4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423.40	实际支出 (万元)	423.40	结余 (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0	其中：中央财政	0	其中：中央财政	0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9.64	省财政	9.64	省财政	9.64	省财政	
市财政	413.76	市财政	413.76	市财政	413.76	市财政	
县财政		县财政		县财政		县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万元)	会计凭证号	备注
支付 2023 年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专项费	134.47	2023 年 4 月 30 日预计第 7 号	
支付 2023 年耿家营乡人民政府“多规合一”村庄规划补助	9.00	2023 年 6 月 30 日预计第 8 号	
支付 2023 年九乡乡 9 个村小组“多规合一”村庄规划补助	8.00	2023 年 6 月 30 日预计第 9 号	
支付 2023 年北古城镇 19 个村小组“多规合一”村庄规划补助	19.00	2023 年 6 月 30 日预计第 10 号	
支付 2023 年狗街镇 20 个村民小组“多规合一”村庄规划补助	20.00	2023 年 6 月 30 日预计第 11 号	
支付 2023 年马街镇 8 个村小组“多规合一”村庄规划补助	8.00	2023 年 6 月 30 日预计第 12 号	
支付 2023 年竹山镇 18 个村小组“多规合一”村庄规划补助	18.00	2023 年 6 月 30 日预计第 13 号	
支付 2023 年南羊街道办 11 个村小组“多规合一”村庄规划补助	11.00	2023 年 6 月 30 日预计第 14 号	
支付 2023 年匡远街道办 12 个村小组“多规合一”村庄规划补助	12.00	2023 年 6 月 30 日预计第 15 号	

支付2022年实用性村庄规划补助	100.00	2023年4月30日预计第8号	
支付违反建设工程许可摸排测绘服务费	4.60	2023年11月30日预计第48号	
支付非法开采矿产资源点矿产品司法鉴定费	5.04	2023年11月30日预计第48号	
支付2022年地质灾害防治群测群防人员补助	30.20	2023年8月31日预计第10号	
支付地质灾害技术指导站建设服务费	15.28	2023年11月30日预计第49号	
支付2023年地质灾害防治群测群防人员补助	28.80	2023年11月30日预计第47号	
支出合计	423.40		

###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p><b>1.土地执法项目：</b>按照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工作要求，自然资源部下发云南省各州市的遥感监测图斑，需全面进行核查和判定；宜良县重点区域土地矿产资源遥感监测中提取下发图斑，各乡镇（街道）组织开展全面核查和判定。消除国土资源违法状态；将违法行为发现在初始，解决在萌芽状态，为国土资源科学监管、快速决策提供依据，不断促进国土资源监管信息化、规范化、科学化，提高国土资源的管理与服务水平。</p> <p><b>2.实用性村庄规划：</b>通过动员回乡干部和乡贤能人参与村庄规划，注重挖掘村庄自身优势资源，壮大产业资源，传承文化资源，以资源谋求乡村产业振兴；专项及相关村庄规划，明确村庄发展方向，落实重点项目，保障村庄在宅基地、配套设施、产业发展等方面的实际需求，提高规划乡村的实用性，实现村集体每年不低于7万元的收益。</p> <p><b>3.地质灾害防治项目：</b>按照省自然资源</p>	100%

	厅、市自然和规划局、县委政府 2023 年工作目标任务分解，圆满完成项目实施和项目绩效考评。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项目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执法项目：违法案件组卷归档率、图斑上报审核率	100%	100%
			实用性村庄规划：通过动员回乡干部和乡贤能人参与村庄规划，注重挖掘村庄自身优势资源，壮大产业资源，传承文化资源，以资源谋求乡村产业振兴；专项及相关村庄规划，明确村庄发展方向，落实重点项目，保障村庄在宅基地、配套设施、产业发展等方面的实际需求，提高规划乡村的实用性，实现村集体每年不低于 7 万元的收益。	100%	90%
			地质灾害防治项目：排查全县地质灾害隐患点 145 处，了解受威胁户数 2347 户 9206 人，受威胁财产 35534 万元。	100%	100%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省、市、县人民政府要求执行。	100%	100%
		时效指标	严格按照省、市、县人民政府要求时限执行资金支出。	100%	100%
		成本指标	按照 2023 年工作目标计划，完	100%	100%

		成土地执法项目、实用性村庄规划项目、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项目资金支出，减少国家经济损失，具有一定战略意义。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对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项目资金支出，减少国家经济损失，服务我县社会经济发展。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 2023 年项目支出，为我县土地资源有序开展，维护国土资源，有效控制生态社会发展起到良好作用。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 2023 年项目实施，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服务全县人民群众，具有一定的战略意义。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项目区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100%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8 分			
评价等次	优秀			
四、评价人员				

姓 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刘 鋈	局党组书记、 局长	宜良县自然资源局	
杨月清	局党组成员、 副局长	宜良县自然资源局	
赵 旭	局党组成员、 副局长	宜良县自然资源局	
李 平	局副局长	宜良县自然资源局	
廖建婷	局矿产地质 科长	宜良县自然资源局	
<p>评价组组长（签字）：同意上报项目绩效评价报告。</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刘 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4年6月15日</p>			
<p>主管单位意见：同意上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管单位负责人（签字）：刘 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4年6月15日</p>			

填报人（签名）：邓美毅

联系电话：67528653

---

宜良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4年6月13日印发

---

(共印3份)